# **深圳市科学技术发展“十二五”规划(C)**

　　****三、发展目标****

　　“十二五”期间科技发展总体目标：科技创新生态体系显著完善，科技创新质量大幅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居全国前列，打造华南地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高地和东南亚地区科技创新中心，成为国际知名的区域科技创新中心，为深圳未来三十年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跻身核心技术创新国家队。****源头创新与核心技术创新能力大幅提升，在新一代信息技术、生命科学、超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技术领域掌握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核心技术，部分达到世界领先水平。

　　****——主要科技创新指标大幅提升。****保持市、区政府财政科技经费投入及其中的研发经费增长幅度与地方可支配财政收入相适应增长，逐步提升政府科技研发投入占全社会研发投入的比例。至2015年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全市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4%，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60%以上，每万人口年度发明专利授权量达到12件以上。

　　****——科技进步促进产业升级能力显著增强。****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全市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35%，高新技术产业产值达到2万亿元，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全市生产总值比重达到40%。

　　****——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建成一支结构优化、规模宏大的多层次创新型人才队伍，重点引进并支持50个以上海外高层次人才团队和1000名以上海外高层次人才来深创新创业，吸引带动10000名以上各类海外人才来深工作，力争到2015年深圳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达到150万。

　　****——科技基础设施充分完善。****建成若干高水平研究型高等院校和专业特色学院，聚集一批高质量科研机构，打造一批国家级创新能力平台，力争到2015年国家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和企业技术中心达到50家以上，新增省市级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300家以上。